

地籍圖謄本

新湖電謄字第104975號

土地坐落：新竹縣新豐鄉福龍段64,65,66,69,70,71,72地號共7筆

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北



資料管轄機關：新竹縣新湖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新竹縣新湖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 107年12月05日13時49分

主任：主任：周明堂



比例尺：1/1200

原比例尺：1/500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名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*JPM2UT27EMU，可至：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，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